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 金证 01

债券代码：155554

债券简称：19 金证债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2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经过充分沟通，参会董事以传真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同意6票，回避1票，反对1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参股公司深圳市丽海弘金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放弃参股公司深圳市丽海弘金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李结义先生回避表决。

董事赵剑先生投反对票，反对理由：公司本次放弃丽海弘金的优先认购权将导致所持股份进一步被稀释，我看好丽海弘金的发展，我担心稀释后比例不能体现公司参与设立丽海弘金时所投入的巨大人力、物力，未能按相应比例分享未来丽海弘金增值的回报；我认为，应至少保持现有持股比例不被摊薄，希望金证股份将来不要变为普通财务投资者，与最初发展规划相背。综上所述，本人认为放弃丽海弘金增资优先权不妥，建议同比例增资。

二、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

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用账户，实行专户管理，该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开立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开户银行、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需签署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等。

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于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三、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含）、期限壹年的综合授信额度（实际币种、金额、期限、用途以银行的最终审批结果为准），担保方式为信用。

四、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